夏炘《述朱》「敬」義論述

Xia Shin "States Zhu" "the respect" righteousness elaboration

楊錦富

YANG, CHIN-FU

美和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教授

摘 要

夏炘之氏,知者不多,以其學於清時未顯,雖後佐戎左宗棠之幕,所職亦 如浮光之逝,未果即去。

其《述朱質疑》雖名爲〈質疑〉,實則仍順朱子而下,故與其云「質疑」,不 若云「述朱」,則朱學之在夏炘者,影響最是深鉅,是其以「景紫堂」爲目,殆 非無因。

本論文之首,所以先言「乾嘉」,蓋以其時學術之照應,非戴即惠,此戴震、 惠棟之學豁顯於乾嘉,盈爲主流,或亦時勢之趨。而其時夏炘獨尊朱子,以考證 兼合義理,不偏漢,亦不倚宋,雖非拔萃,其爲特立者,允爲可知。

至於「敬」義之論,雖云承朱而來,順其流衍,則二程之學,亦爲旨要。尤以程頤言「敬」之說,更爲夏炘所本,是知程朱之「敬」爲夏氏〈述朱〉旨要,當無疑議。再以只言「敬」,那是敬事,非真所謂的敬,乃即「主一」的敬。故此敬,是心之靜;心有所靜,即有所敬,則爲無適,是而主一無適即敬,乃知心靜而敬,敬而純,自能貫誠之與仁,使容貌端,思慮澄。之外,亦通小學大學,使人事正,天德明。順是,則爲人之道以立,爲人之道立,即無往而無非善。

關鍵詞:夏炘、景紫堂全書、述朱、敬義、主一無適

一、前言

言及清之學術,乾、嘉之際,可謂全盛時期,彼時經學昌隆,獨樹一幟,氣象之闊,可謂「掩襲一世」,兀立群山者。「漢學」之目,不歸於惠(棟),即歸於戴(震),亦已爲士人儒生所蘄嚮。

然在此故訓之層圍中,仍有以程、朱義理相挺立者,前者如張履祥、張爾岐、陸隴其、陸世儀諸人;後者如方苞、姚鼐、方東樹等人,皆能以理學自立,硜硜

1

¹ 梁啓超《清代學術概論》頁 58。

自守,尚名節,厲實行,而爲粹然的純儒。其中,若夏炘也者,可謂一特立獨行之人,其學不偏漢,亦不偏宋,於漢、宋之學,允爲兼而有之。然以其學未爲顯耀,世之研究者殊少,故清末迄今,知有惠、戴、張、陸、方、姚諸人,乃不知有夏炘其人。

其實,夏炘之學,於《清儒學案》中,亦言之鑿鑿。《清儒學案》即列夏炘、夏炯²二氏爲學精要,徐世昌且特言夏炘,謂:「心伯學兼漢、宋,尤尊紫陽,粹然儒者。」³實則夏氏兼長《詩》、《禮》之學,於朱子之作所識尤深。而其書謂之《景紫堂》者,蓋亦有取於景行朱子之意。有如門人王光甲所云:「病晚近諸儒好異講,漢學者只騰口說,不甚躬行;甚者鄙薄程朱,離經叛道,爲人心風俗之憂,故名其堂曰『景堂』,以表入道之正鵠⁴。」則夏氏之作,一以病晚近諸儒的好異講;亦以病晚近諸儒的鄙薄程朱;所謂「好異講」,以爲漢學者徒騰口說,不甚躬行;所謂「鄙程朱」,又以爲鄙薄程朱者的離經叛道,爲人心風俗之憂;然則憑心以論,漢學者之考訂印證,皆就實質引據,非必徒然騰說異講,或爲究心古籍,不知如何裁之;而所謂鄙程朱者,未必定爲離經叛道,或激之過甚。然無論如何,夏氏於程朱之學自始至終即拳拳服膺!

若夫夏炘之學,依《景紫堂全書》所論,則《檀弓辨誣》三卷、《述朱質疑》 十六卷,及《三綱制服尊尊述義》三卷,宜爲全書主軸,而《學禮管釋》十八卷、 《讀詩劄記》八卷,則以詩、禮權作治經之要。再以文集所記,如《詩經廿二古 韻表》二卷,《六書轉注說》二卷,後人或曾引述⁵,然僅止於散列式的申說,不 見全面立論,未來如有究心潛研者,則夏氏音韻之見,亦宜列爲探討課題。

二、生平概述

夏炘生平,僅見於國史館《清史列傳》六十七卷,及徐世昌《宋元學案》一五五卷,他書若唐鑑《清學案小識》、錢儀吉《碑傳集》、繆荃孫《續碑傳集》、李垣《國朝耆獻類徵初編》、李元度《國朝先正事略》皆未載,故先生小傳,槪依《清傳》、《學案》列敘,其有未足,則依《景紫堂全書》師友、門人之言補充之。語其小傳:

夏炘,字心伯,一字弢甫,安徽當塗人。生於乾隆五十四年(己酉,1789), 卒於同治十年(乙酉,1871)。父鑾,字德音,號朗齋,嘉慶元年舉孝廉方正, 以優貢官徽州訓導,訓士極嚴,有屈辱必爲之直;嘗謂:「士習宜整頓,士氣亦 宜培養。」學宗程朱,且篤行之,爲時所稱。先生承家學,道光五年(乙酉,1825) 舉人。以武英殿校錄議敘,官吳江婺源教諭。生平不求聞達,在婺源(江西)十 八年,與生徒講學,惟以誦法朱子相勖。刊發小學《近思錄》示學入德之門,士

² 夏炯,字仲文,號卯生,安徽當塗人。生於乾隆六十年乙卯(西元 1795 年),卒於道光二十六年丙午(西元 1846 年)。夏炘(心伯)仲弟。廩膳生,考職州吏目。少承父學,復偕叔季兩弟從心伯學。讀書務記大義,篤信朱子之學,謂朱子之學由博反約,漢宋二家本無軒輊。著《禮志》;《仲子文集》六卷。見《清儒學案》卷一五五之十六。

³徐世昌《清儒學案》卷 155,〈心伯學案・序〉。

^{4 《}景紫堂全書・一》〈聞見一隅錄〉

⁵ 如《黃侃・劉師培》〈聲韻略說・論據詩經以考音之正變上、下〉頁 270-271 即曾參引。

習丕變。農隊之時,周歷鄉村,與民講約。以淺語闡發聖諭十六條,附刊律例之簡明者於後,嘗曰:「教官以教爲職,非獨教士,雖庶民與有責焉。」咸豐初,太平軍擾東南,先生倡團練與婺人,約曰:「七十老翁不能任天下事,願與若死婺而已。」城賴以全。摺穎州府教授,以道遠不克赴任。左文襄(宗棠)督辦浙江軍務,聘參戎幕,先生建議以徽爲江浙門戶救婺,即以圖浙,後路肅清,而後浙可安枕;又謂用兵之要,以慎爲先,未復之地慎進攻,不可輕犯賊鋒,致墮詭計;已復之地慎回顧,不使賊出我後,頓棄前功。文襄韙其言,先生又籌貸銀米給留徽及婺源諸軍,以功保舉內閣中書。

先生爲學,兼綜漢、宋,長詩、禮二經,而尤深於朱子之書。義理、訓詁、名物、制度、說文、小學,皆能博考,精研深造,自得其所。所撰著以輔翼世教爲要,桐城方存之⁶嘗謂其《檀弓辨誣》三卷,有功孔子;《述朱質疑》十六卷,有功朱子;同治七年(1868)門人吏部胡侍郎肇智,以所繹《聖訓附律易解》及《檀弓辨誣》、《述朱質疑》進御,有「年屆耄耋篤學不倦」之褒,並命武英殿刊刻頒發,天下榮之。卒年八十三。

所著《學禮管釋》十卷:《讀詩劄記》八卷;附錄五卷;《學制統述》二卷;《三綱制服尊尊述義》三卷;《轉注說》二卷;《養痾》三編、八卷;《賈誼政事疏考補》一卷;《陶主敬先生年譜》一卷;《景紫堂文集》十四卷;晚歲又著《易君子以錄》二卷;《聞見一隅錄》三卷;以上統稱《景紫堂全書》。再如《小窗日記》;《轉音紀始》;《易學旁通》;《春秋公穀存是》;《春秋左傳袪疑》諸作,則《全書》未見,或先生未刊之稿"。

若夫本文篇章雖「夏炘《述朱》之『敬』義論述」,所舉則《景紫堂全書》 《述朱質疑》之論斷。以《述朱質疑》說,所列爲《景紫堂全書》二至四冊,計 十六卷,所述則朱子自少迄老問學過程;旨要所在,乃爲與先輩王懋竑⁸(白田)

⁶ 方宗誠,字存之,號柏堂,安徽桐城人。生於嘉慶二十三年(西元 1818 年),卒於光緒十三年(西元 1887 年)。爲方東樹(儀衛)族弟,受業於儀衛,遍覽宋元後儒家之言。家貧而有大志,後與倭文端公(仁)共講學,譽望日起。佐河南巡撫嚴樹森幕。曾文正(國藩)克安慶,延纂《兩江忠義錄》,後奏薦爲直隸棗強知縣。在任十一年,以儒術飾治,百廢俱舉。講學著書,至老不輟。既致仕歸,徒眾益盛。安徽巡撫貴恆疏陳其學行,詔予五品卿銜,以旌耆學。所著《讀易筆記》二卷;《詩書集傳補義》六卷;《說詩章義》三卷;《禮記集說補義》一卷;《春秋傳正誼》四卷;《春秋集義》十二卷;《讀學庸筆記》二卷;《讀論孟筆記》三卷,補記二卷;《孝經章義》一卷;《讀史雜記》一卷;《讀通鑑論》三卷;病榻《夢痕錄節要》二卷;《吳竹如先生年譜》一卷;《登千佛山記》一卷;《登小孤山記》一卷;《南歸記》一卷;《周子通書講義》一卷;《讀諸子諸儒書雜記》一卷;《本學錄》八卷;續錄三卷;《俟命錄》十卷;《輔仁錄》四卷;《教女彝訓》一卷;《陶詩真詮》一卷;《陸象山先生集》節要;《讀文雜記》一卷;《論文章本原》三卷;《官遊隨筆》二卷;《思辨錄記疑》二卷;《柏堂集》前編,次編,續編,後編,餘編,補存,外編共九十二卷;《柏堂經說》三十三卷;《柏堂讀書筆記》十三卷。《清儒學案》卷八十九之六十四有傳。 7 參考徐世昌《夏炘先生傳》,《景紫堂全書•一》頁一。

⁸ 王懋竑,字予(與)中,號白田,江蘇寶應人。生於清康熙七年(西元 1668年),卒於乾隆六年(西元 1741年)。康熙五十七年(西元 1718年)進士。少從叔父樓村(式丹)先生學, 篤志經史,恥爲標榜聲譽,精研朱子之學,身體力行。成進士時,已年五十一,乞就教職,授 安慶府學教授。雍正元年(西元 1723年)以薦被召引見,授翰林院編修,二年後以母憂去官。 明年入都謝恩畢,遂以老病辭歸。先生性恬淡,少嘗謂友人云:「老屋三間,破書萬卷,生平 志願於斯足矣。」歸里後杜門著書以修。所著關於朱子之作甚多,大旨在辨爲學次序,以改姚

的辯義。「白田」一生潛心朱子之學,所作若《朱子年譜》四卷、《考異》四卷、附錄二卷;又有《朱子文集注》、《朱子語錄注》等作。夏炘取與辯駁,蓋爲突顯尊朱之義,所據雖不免若干疵誤,大抵而言,於朱學脈絡,仍有知見,對陳建《學蔀通辨》9之混淆誇訾,亦多棒喝。而朱子居敬涵養、窮理致知、明倫察物、反躬踐實,乃至問學的先博後約,自粗及精,內聖外王之道,夏炘均能依序臚舉,於朱子學說用心之忱、篤行之勵,與王白田無二致。因之,觀《述朱》篇什,則朱學理義彰彰在目。略可惜者,在所舉篇什,皆爲散列,有如水之漫羨,不容歸心。亦惟如此,則順《述朱》章節,依序排比,朱學精義仍能煥然以出,即夏炘「景紫」意涵亦可豁顯,而本文論朱學之「敬」義乃能有所透見。

三、《述朱》敬論說

儒家思想,主體旨要,在乎仁體。以仁統諸德,亦攝諸行,仁之所至,即爲慈愛,以是君子居仁,雖蠻貊之邦,無不行矣。此爲「仁」之大義,雖簡易,卻恆久不易。然在《景紫堂全書》,雖朱子論敬之義,發抒甚多,於仁之義則抒之殊少,依夏炘意,則「敬」可通仁德,所謂「敬不須言仁,敬則仁自在其中矣。」。」說略闕微;然在王懋竑《朱子年譜》亦復如是,劉述先則以爲王氏《朱譜》正文未提朱子仁說,甚是可議;即錢穆《朱子新學案》亦不錄〈仁說〉之文□;而其實,錢穆《朱子新學案》有〈朱子論仁〉之作,分載《學案》一、二冊,然只就大體論列,仍未言述朱子〈仁說〉論辯的由來;若王懋竑《朱子年譜》僅霑錄中和舊說文獻,於仁說論辯,是有闕漏;至夏炘亦語朱子「敬」義者多,言〈仁說〉者少,此王、夏二者於朱子仁說觀點,似可再斟酌。

今者,如不言「仁」,而純以「敬」義說,則居敬窮理,涵養致知,必爲覃研朱學之緊要。以居敬涵養,窮理致知,本爲一體;如只窮理而心不敬,或本無敬意卻一心窮理,欲成德明善,恐亦困難,乃知朱子之敬,非爲主靜之敬,是順程門活潑悅樂而通貫動靜之敬,若夏炘所云朱子之敬,蓋亦爲通貫動靜。故〈朱子己丑(1169)以後專發明程子敬字考〉¹²即專就朱子之言敬有所抒發,其敬之與靜,敬之與仁,又爲言述朱子思想立論之所在,本文所持,即依此立論,。

基本上,朱子早期思想雖受李延平影響,然於涵養工夫言,則所云與延平顯

江之說。所著《朱子年譜》四卷,《考異》四卷,附錄二卷;《朱子文集注》;《朱子語錄注》;《白田草堂存稿》二十四卷,續集、別集若干卷,文錄一卷;《白田雜著》八卷:《偶閣雜鈔》;《讀經記疑》,《讀史記疑》十六卷。錢大昕並撰〈王先生傳〉。參見嚴文郁《清儒傳略》101 則。 《學部通辨》十二卷,明陳建撰,大旨以論佛與陸王。爲「學」之三蔀,分前編、後編、續編終編,每編又自分上中下,而採取朱子文集、語類、年譜諸書以辨之。前有嘉靖戊申自序云,專明一實,以抉三蔀。前編明朱陸「早同晚異」之實;後編明象山「陽儒陰釋」之實;續編明佛學近似惑人之實;而以聖賢正學不可妄議之實終焉。按朱陸之書具在,其異同本不待辨。王守仁輯《朱子晚年定》,顚倒歲月之先,以牽就其說,固不免矯誣。然建此書,痛詆陸氏,至以病狂失心目之,亦未能平允。觀朱子集中,與象山諸書,雖負氣相爭,在所不免,不如是之毒詈。蓋詞氣之閒,足以觀人之所養矣。

¹⁰ 《景紫堂全書·二》卷五,頁 203。

¹¹ 劉述先《朱子哲學思想的發展與完成》,頁 139。

^{12 《}景紫堂全書・二》卷五,頁 188-189。

有不同。延平是通過涵養去體證中體,而朱子追隨伊川所講之涵養居敬卻僅止於平常,未有確定之實質內容;故而仍須另做致知窮理的工夫。即以敬言,敬則私欲不生,此心湛然,不流放開去,自然萬理畢顯。因之,在朱子思想系統之下,亦可說涵養本源,自作主宰,是而若此靜坐亦不失爲令此心定下來之一法,惟此「靜」當非陣日不動之靜,乃是靜中寓動之靜。由是知朱子之涵養不再是默坐澄心,而是以小學作敬的工夫;亦即僅兀然持敬必無實得,一定要心靜理明,撲捉得實理,方纔是真正貞定處。是夏炘〈朱子己丑(1169)以後專發明程子敬字考〉即云:

自古聖人曠代相繼,立言垂教,各有不同,究其旨歸,一而已矣。一者何?敬是也。秦漢以來,儒術之士詮釋文義,鮮究斯旨。即一二與聞道統諸公亦粗識門徑,發揮梗概精微之蘊,蓋闕如也。有宋程子躬行心得,開示後學,敬為之綱,謂「入道莫如敬」,謂「涵養須用敬」,謂「主一謂敬」;謂未有致知而不在敬,洞達詳備,可謂擴先儒所未發矣。將樂傳河南之統,延平衍豫章之緒,其求未發、觀氣象,必以默坐澄心言之,似於涵養用敬之義,微有差別。此楊子直錄所謂言敬不分明也。朱子已丑(1169)悟未發之微旨,實悟持敬之妙諦,何則?心統性情而敬貫動靜者也。寂然不動之心、敬以察之而中之,無所偏倚者,所以宅於靜而不淪於靜也。感而遂通之心敬以察之而和之無所乖戾者,所以著於動而不淆於動也。前此認心為已發,固有其用而無其體,即以性為未發似矣。然性具於因,非虛懸而無薄,不以心之敬養之,而曰澄曰默,難免虛寂之偏,即曰觀曰求,早入已發之境,故已丑(1169)之悟,自朱子自謂得之於程子之書,實得之於程子書中之言敬也。觀於已發未發說,答湖南諸公及張欽夫書,詳哉其言之矣。白田王氏謂朱子已丑(1169)之悟,仍守延平之說,則未發之旨尚不得而悟也,豈非為朱子多一關淚乎13!

由此知夏炘所謂朱子己丑(1169)之悟,乃悟得涵養之敬與默坐澄心已有不同。心統性情而敬貫動靜,確承伊川一脈而來,此較王懋竑所謂朱子四十歲(己丑)時仍守延平默坐澄心之說者顯爲高明,然則朱子四十之年確爲其學問生命之轉捩點。

再以敬之理義言,此敬於平常態度雖可以通貫動靜,但必窮理至豁然貫通處,纔可以達《大學補傳》中所云至高境界。此故朱子即要求二方面齊頭並進,亦即先存心而後理見,且只有理纔合於真正客觀形上之根據,故心上做工夫即是要去攝所推之理,而此攝推之理必於涵養、致知處始能得其要。若此「敬理」之例,夏炘所引亦多,條舉如下:

已發未發說引程子曰:「未發之前謂之靜則可,靜中須有物始得,這裏甚是難處,能敬,則自知此矣。」

¹³ 同上。

又云:「敬而無失,便是喜怒哀樂謂之中也;敬不可謂之中,但敬而無失,即所以中也。」

又云:「中者天下之大本。天地間亭亭當當,直上直下,出則不是,惟敬而無失最盡。」

說曰:「故程子於此,美以敬而無失為言。」

又曰:「入道莫如敬,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。」

又曰:「涵養須用敬,進學則在致知。以事言之,則有動靜;以心言之,則 周流貫徹,其工夫初無間斷也。¹⁴」

又如:

尹氏曰:「先生教人,專是用敬以直內。習之既久,自然有得也。」

程子曰:「入道莫如敬。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。」

又曰:「動容思貌,整思慮,則自然生敬;存此久之,則自然天理明。」

又曰:「敬只是涵養一事。必有事焉,須當集義,只知用敬,不知集義,卻

是都無事也。」

又如:

《程子觀養說》云:「程子存養於未發之前則可。」

又曰:「善觀者卻於已發之際觀之,何也?曰:此持敬之功,通乎動靜之際 者也。就程子此章論之,方其未發,必有事焉,是乃所謂靜中之知覺復所以 見天地之心也;及其已發,隨事觀省者,是乃所謂動上求靜,艮之所以止其 所也。然則靜中之動,非敬孰能形之;切中之靜,非敬其孰能察之!故又曰: 莫若先理會敬,能敬,亦自知此矣。」

夏炘云:

炘按:以上皆己丑(1169)之春,悟已發未發之旨,更定舊說後一時之作, 其發揮敬字,亦可謂深切著明矣。

所謂「悟已發未發之旨」者,其實即專主程子涵養用敬之說。而動容思貌、 肅整思慮,及自然生敬、唯敬之念,存誠久之,天理自明。因之,由敬以觀物, 物未嘗不見其形;而由敬而靜慮,則孰物不能察之。 又如:

己丑(1169)十一月〈答程允夫〉別楮云:「能持敬則欲自寡,此語甚當。(

^{14 《}景紫堂全書·二》卷五,頁 190-191。

九月十九日允夫與朱子書有:『能敬則欲自寡』語。)但紙尾之意以為預先有所見,方有下手用功處。(九月允夫書云:『大約此學須中有所見,然後知味;知味則樂於從事而欲罷不能也。』)則又未然。夫持敬用功處,伊川言之詳矣。只云:「但整齊嚴肅,則心便一,一則自無非僻之干。」又云:「但動容貌、整思慮,則自然生敬,只此便是下手用功處,不待先有所見而後能也。須是如此,方能窮理而有所見,惟其有所見,則可欲之幾瞭然在目,自然樂於從事,欲罷不能而其敬日躋矣」。伊川又言:「涵養須用敬,進學則在致知。」又言:「入道莫如敬,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。考之聖人之言如此類者亦眾,是之聖門之學別無要妙,徹頭徹尾只是箇敬字而已。」

夏炘云:

〈朱程答問〉程資注云:「見先世遺墨及大全集,乃乾道五年(1169)書。」 炘按:祝儒人以己丑(1169)九月五日卒,此十一月告哀之別楮,答程允 夫九月之所問也。發揮敬字,可謂無餘蘊矣。

又按:已發未發之界限,分於一敬。敬則能保其所謂中而不失其所謂和。 朱子己丑(1169)之悟,實從程子之言敬悟入。故凡言已發未發必推原於程 子之言敬,此朱子之得力最親切處,亦即其教人最親切處。王氏必謂己丑尚 未及敬字,不識所悟已發未發者果何在也。¹⁵

夏炘所引朱子之言,徹頭徹尾只在重一敬字,然此敬字涵義何在,夏炘未舉相同義例以證。實則朱子己丑(1169)之悟,宜分教育與修養二進路言之:以教育言,則明顯涵養在先,然涵養者,須心先定,所思之理方能透見,蓋必致知窮理纔能力行,如力行不得,又如何涵養;而就修養言,當以涵養爲本,然自義理層面觀之,則其立基仍在性理,若窮理之要則在格物,此須得有所分釐。否則僅言「發揮敬字,可謂無餘蘊」之說,恐亦無法知悉朱子悟敬之意。

再者,只言敬而不知敬之義涵,於敬之涵蘊殆亦無所抒發,是而今即依夏炘 《述朱》所論,就朱子論敬之意,歸攝「敬說」如下:

四、《沭朱》「敬」義之歸攝

(一) 敬貫小學大學

夏炘云:

嘗讀〈曲禮〉、〈少儀〉、〈內則〉、〈弟子職〉諸篇,臚列小學之節目,可不謂 詳乎!然一言以蔽之,曰:「敬」而已矣。目容端,敬於視也;口容止,敬 於言也;色容莊,敬於貌也;堂上播灑,室中握手,敬於拼掃也。毋踐屨,

^{15 《}景紫堂全書・二》卷五,頁 196-197。

毋蹈席,摳衣趨隅,必慎唯諾,敬於應對進退也。至敬以事親,而定省溫清 之節詳焉。敬於事長,而提攜辟咡(儿乀,口邊)之儀慎焉。敬於朋友,而 將命出入之禮謹焉,無往非學,即無往非敬也。然朱子又以為小學未足以當 敬何也(見葉賀孫錄)。蓋敬之散見於各事者,自一話一默,一坐一立,一 舉手,一跬步之間,無不有規矩準繩,皆小學之當有事,所以使之少成若天 性,習慣如自然也。自於莊敬自強,純一不貳,以至於達天德,則非小學之 所能也。故曰:「小學不足以當敬也,由是以入大學,則德非敬不明。」《魯 頌》曰:「敬明其德。」《繫辭》曰:「君子齋戒以神明其德也是也。」民非 敬不新,《舜典》曰:「敬敷五教。」《君奭》曰:「往敬非用治是也。」至善 非敬不止,《太甲》曰:「欽厥止。文王曰:『緝熙敬止』是也。」若夫箕坐 而對簡編,跛倚而談名理,縱極博物,祇益其驕。《說命》曰:「恭默思道。」 《大學》曰:「安而后能慮。」《中庸》曰:「尊德性而道問學。《孟子》曰: 「學問之道無他,求其放心而已矣。」未有致知格物而不在敬者也。《中庸》 曰:「君子戒慎乎其所不覩,恐懼乎其不聞;莫見乎隱,莫顯乎微,故君子 慎其獨也。」未有正心誠意而不在敬者也。《論語》曰:「修己以敬,修己以 安人,修己以安百姓。」未有修齊治平而不在敬者也。故「小學」者,履敬 之事;而「大學」者,盡敬之量也。朱子以敬為聖學之所以成始而成終,不 信然乎!不信然乎!16

此間所謂「小學」,非所云之文字、聲韻、訓詁,乃《禮記》(內則)、(少儀) 諸篇所述「以少事長、以賤事貴」之謂,而其禮壹在於規矩行事,雖所事者爲「少」 爲「賤」,然對應於爲「長」、爲「貴」,則出之於敬。而所謂之「大學」,乃是由 內在之敬申發而爲明明之德,然後親民止於至善,其端點即《魯頌》「敬明其德。」 及《說命》「恭默思道」之謂。然此中亦有一問題:灑掃應對之「敬」,是否即通 於天德;設若無灑掃應對之事,是否即無能通天德。此正反對立之說,夏炘未嘗 明白解釋,雖引程朱所云:「涵養須用敬,進學則在致知。」作爲解題之鑰,但 「涵養」只說用「敬」,非涵養即敬,二者當非主從關係。因之,敬之理謂「貫 小學大學」」,其說容有勉強;大抵上,義理的討論,夏炘或有所混淆,惟欲立己 說,其「破」與「立」之間,有時不易拿捏,此亦爲學之盲點。至於「莊敬日強, 純一不貳」必「大學」之事,謂意念始終虔敬,無有雜染,則日恆其間,時刻鞭 策,其德乃進,此說當合宜。然轉折以說,則又非指敬之理,而爲指敬之心,必 敬之心始終純然,天德纔能至,心若不純,敬即不在,理即不純,如何能達天德? 以是知「涵養」用「敬」,乃在心之純一,然此純一須修持端正,自強不息,纔 能達於「天德」,惟其中道理,看是簡易,卻是難行。故夏炘又以「無往非學, 無往非敬」以補充,雖爲從「進學則在致知」處翻過來講,毋寧又是程朱說法的 另一引申。無論如何,欲以「敬」通貫「小學大學」,則「涵養」、「進學」皆不 可關。

¹⁶ 《景紫堂全書・二》卷五,頁 200-203。

再以「涵養」、「進學」二者,雖出以「敬」,但敬須存之以「畏」,此敬纔得 沉穩,纔得紮實。若此言語,能十力亦曾論云:「夫聖學幽遠,非僅事知解工夫 者,可以契悟。原其入德之門,必由敬畏;且非止入門一段工夫而已,以此下學, 即以此上達,由始學以至成聖,蓋終其身亹亹焉而無一息可忘敬畏者。17」然則 「敬」之與「畏」復何如,仍須再補充,蓋「敬略如畏而字相似」,此又爲一命 題。有如《朱子語類》卷十二所云:「敬只是一箇畏字。」卷六十二之十二亦云: 「問:『《中庸》戒懼是敬否?』曰:『說著敬已多了一字,但略略收拾來,便在 這裏。』」又云:「問:『致中是未動之前,然謂之戒懼,卻字動了。」曰:「公莫 看得戒謹恐懼太重了。此是略省一省,不是恁驚惶震懼。略是箇敬模樣如此。然 道著敬字已是重了,只略略收拾來,便在這裏。伊川所謂『這箇敬字,也不大段 用得力。』「等等。「敬只是一箇畏字」,在其持謹持恐之意。亦即心意未動之前, 已先有箇謹慎之念,不踰越尺度,待心念已動,則仍然謹慎自守,不致有犯份脫 序之舉,事事亦皆合於理趣,便是一份安適。而所謂「略略收拾」也者,其實即 言持謹已存之在胸,意念稍微發動,敬謹畏懼之心即瞬焉而起,不須言語叮嚀, 自然安排切當。至於言此畏字,非謂經常惶惑不安之意,乃於遇事之前,先有箇 衡量,不過急,不偏頗,而能量度合宜,此畏纔是敬之圓熟處,正如伊川所云: 「這箇敬字,也不大段用得力。」則敬畏且戒慎恐懼,終身亹亹,無一息以忘, 其貫乎小學、大學,當如熊氏所言,由始學而成聖,理境乃得。

(二)敬貫誠仁

誠與仁,成德之絕詣也。其幾之者敬也,不息者誠之體,其所以終日乾乾自強不息者,敬也。一刻不敬,則有息則不誠矣。克復者仁之功,其非禮勿視、聽、言、動以克復之者,敬也。瞚(瞬)息不敬,則己不克;禮不復,不能克己復禮,則不仁矣。匹夫一念之真,可歌可泣,不可不謂之誠,然逾時易地而或不然,非所語於純一不息之誠也。欲純一不息者,其惟敬乎! 作見孺子之入井無不怵惕惻隱,不可不謂之仁,然要耑推擴而或不然,不可語於全體克復之仁,欲全體克復者,其惟敬乎!朱子曰:「誠在道為實有之理,在人為實然之心,而其維持主宰,全在「敬」字。今但實然用力於「敬」,則日用功夫,自然有總會處」。又曰:「上蔡以來,以敬為小,不足言,須加仁字在上。」其實「敬」不須言仁,「敬」則「仁」自在其中矣,旨深哉!18

《易·文言》有云:「敬以直內」,意謂內在之敬可端正人之德而發其幽光。 然未必正德之敬即涵仁與誠¹⁹。夏炘謂成德之道,在誠與仁,幾微則在乎「敬」,

¹⁷ 熊十力《讀經示要》卷二。

¹⁸ 《景紫堂全書·二》卷五,頁 203-204。

¹⁹ 徐復觀以爲「敬以直內」源自周初憂患意識。「在憂患意識躍動之下,人的信心的根據,漸由神而轉移向自己本身行爲的謹慎與努力。這種謹慎與努力,在周初是表現在『敬』、『敬德』、『明德』等觀念裏面。尤其是一個敬字,實貫穿於周初人的一切生活之中,這是直承憂患意識的警惕性而白的精神斂抑、集中,及對事的謹慎、認真的心理狀態。這是人在時時反省自己的行爲,規

其說當有所據,惟就篇章段落尋繹,亦無所見。如以所述見孺子入井之忧惕惻隱 雖仁,而全體克復在敬之說,及引朱子所言:「誠在道爲實有之理,在人爲實然 之心,而其維持主宰,全在敬字。」二者例論,云敬一定貫通誠與仁,確爲顯乎 牽強,然依夏炘之意,其說亦未嘗爲非,則敬之通誠與仁,爲是爲否,恐陷於兩 難。今如以朱子所說爲主證,則理或能有所明。朱子云:「持敬是窮理之本,窮 得理明又是養心之助。20」窮理在持敬,持敬在明理,明理則養心之道可至。又 云:「敬字工夫,乃聖門第一義,徹頭徹尾,不可頃刻間斷。"」所謂「不可間斷」, 即毌諼之謂,若此句義,當可回應夏炘所說「敬也,一刻不敬,則有息,有息則 不誠矣。」有息則停頓,停頓則敬之工夫爲之中輟,中輟則心不安適,誠即不明。 朱子又云:「敬只是此心自作主宰處。22」心主敬,則敬之心自作主宰,敬則可誠 可仁。是而以敬存仁,以敬思誠,則下學上達之境可期。朱子之語,是能補夏炘 言說之不足。然如何個敬,朱子、夏炘卻是未言。其實《二程語錄》程頤所云: 「敬者,主一之謂。敬所謂一者,無適之謂一。」「主一無適」之一,蓋即「敬」 最佳的詮釋。以此推去,則如李二曲所言:「敢問下學立心之始當以何者先爲主? 先生曰:『用功莫先於主敬』,敬之一字,徹上徹下的工夫,千聖心傳,總不外此。 23 _ 下學立心之始莫先於敬,則敬爲「主一無適 _ 乃明。

至於「主一無適」之意,夏炘於己丑(1169)之文前,所附〈答何叔京論敬 書二首〉已先言之,且云:「丁亥(1167 乾道三年)云:躁妄之病所以有此者, 殆居敬之功有所未至。故心不能宰氣,氣有以動志而致然耳。若使主一不貳,臨 事接物之際,真心現前,卓然而不可亂,則又安有此患哉!或謂子程子曰:「心 術最難持執,如何而可?」子曰:「敬」。又嘗曰:「操約者,敬而已矣。」惟其 敬足以直內,故其義有以方外,義集而氣得所養,則夫喜怒哀樂之發不中節者寡 矣。孟子論養吾浩然之氣,以爲集義所生,而繼之曰:「必有事焉,而勿正,心 勿忘,勿助長也。蓋又以居敬爲集義之本也。」又云:「炘按:丁亥(1167)尚 守中和舊說,以心爲已發。故論敬專於已發言之,而有真心現般之語,無涵養來 發之功也。24」言朱子論敬專於已發處言,有真心之語無涵養之功,說甚簡易, 而其實敬之字,以心爲專,有事無事,皆要有箇專一,若遇這事,心想那事;或 心想無事,卻又念念有事,心成二路,便是收斂不緊,如何而有敬義可言。《朱 子語類》卷十六亦載:「人心如一箇鏡,先未有一箇影像。有事物來,方始照見 妍醜。若先有一筒影像在裏,如何照得。人心本是湛然虚明,事物之來,隨感而 應,自然見得高下輕重。事過便當依前恁地虛方得。若事未來,先有一箇忿懥、 好樂、恐懼、憂患之心在這裏,及忿懥、好樂、恐懼、憂患之事到來,又以這心 相與袞合,便失其正。事了,又只苦在這裏,如何得正?」此即承程門論敬所云

整自己的行為的心理狀態。見《中國人性論史》頁22。

^{20 《}朱子語類》卷九。

²¹ 同上,卷十一。

²² 同上。

²³ 李二曲《二曲集》〈傳心錄〉。

²⁴ 《景紫堂全書·二》卷四,頁 197-198。

「其心收斂容一物」的正解。是心從無處發,無處即虛處。故而敬則虛靜,惟朱 子有時不喜用虛靜字,又謂「不可把虛靜喚作敬」,乃以爲敬者在於徹底實踐之 謂。因之,同卷亦載:「聖人之心瑩然虛明,無纖毫形跡。一看事物之來,若小 若大,四方八面,莫不隨物隨應,此心元不曾有這箇物事。且如敬以事君之時, 此心極其敬;當時更有親在面前,也須敬其親。終不成敬君但只敬君,親便不須 管得。事事都如此,聖人心體廣大虛明,物物無遺。」則如親在前,即便事君, 仍當敬親,此是隨物隨應,纔是集義之敬,亦由集義而銜接仁與誠,是爲下學而 上達。

(三) 主靜即主敬

主敬則心澄然,心澄然,則安寧靜謐,不爲物遷。然主敬非靜虛蹈空,乃能敬而能靜,靜而能思,思而專注凝慮,自然誠敬敦篤。故夏炘有〈周子主靜即主敬說〉、〈朱子以靜爲本說〉,即抒此意。

〈周子主靜即主敬說〉

周(敦頤)子之作〈太極圖說〉,明造化之樞紐,推品彙之蕃變,而以聖人 立人極為之準。既曰:聖人定之以中正仁義而主靜。又自注曰:無欲故靜。 朱子直以敬字釋敬。(程端蒙錄:濂溪言主靜,靜字只好作敬字看。故又言: 無欲故靜。若以為靜虛,則恐入釋老去。廖德明錄:程子卻說箇敬,云敬則 自靜虚,須如此做工夫。)又謂《通書》「一者,無欲也。」語高難湊泊。 伊川只說敬,使人有下手處,其言果何謂也?蓋太極之有動,靜也,氣也; 動根於靜,靜根於動,動靜之無耑者,亙古以來莫能窮其所自始也。然春之 生藏於冬,貞之固以起元,不專一則不能直遂;不翕聚則不能發散則靜又為 動之本焉。聖人全太極之體,法陰陽之撰,不動而敬,不言而信,無為而成, 主靜之效,與天地參,故曰:立人極。夫靜非槁木死灰終日面壁之謂也。人 生而静,天之性;感物而動,性之欲;有欲則恆動,無欲則恆静;聖人之静, 無欲而已矣。然果何以能無欲哉!今夫耳目之欲,聲色也;口鼻之欲,臭味 也;四肢之欲,安佚也。肆焉而聽其所之,則擾擾者誘於外,憧憧者應於中, 不特物交物而引,即清夜寤寐之間,亦奔馳徵逐而不能安其所止,而吾性之 仁義中正鮮不潰乎其防矣。惟敬以涵養於未發之先,而耳目口鼻四肢之欲寂 然於中,其靜以裕動者,既有以為動之本,敬以省察於已發之項,而耳目口 鼻四肢之欲不踰乎矩,其動而仍靜者又不淆乎靜之源,於是仁義中正之性無 往而不定矣。其在恭而安者,渾然不見敬之跡,無往非敬之神,聖人之所以 立其極也,其在毋不敬者,欲未動而敬有以端其本,欲既動而敬有以協於則, 君子之所以修之吉也。朱子曰:敬則寡欲而理明,寡之又寡,以至於無,則 靜虛動直,而聖可學矣。其示人之意,不亦深乎!25

²⁵ 《景紫堂全書·二》卷五,頁 205-206。

有欲即恆動,無欲即恆靜。聖人之靜,在乎無欲。然此無欲,非全無欲念之謂,乃在無聲色犬馬之累,於耳目口鼻之徵逐中,不爲所牽,能順處其間,安適自然之謂。而敬以涵養,雖耳目口鼻之欲,然寂然於中,靜以裕動,既有以爲動之本,又省察於已發之項,則雖耳目口鼻之欲,仍不踰矩。且而雖動而仍靜者,其靜之本既無所雲擾,則仁義中正之性必無往而不定,無往而不定,此其人者必謙恭安和,清明在躬,渾然不見敬之跡,而無往無非敬。是動亦敬,靜亦敬,修爲言行毋不敬,則無處無非善。

〈周子主靜即主敬說〉外,夏炘亦有〈朱子以靜爲本說・上〉,云:

朱子之教學者多言敬,少言靜,所以防末流之失,所謂「禹之慮民深也。」 《學庸章句或問》、《論孟集注》乃朱子斟酌盡善之書,未嘗有一語推本於靜, 即延平為朱子師,其教學者靜坐,猶諄諄為廖子晦辨之,若深恐其或滋之弊 者,其杜漸防微之意可不謂深乎!惟已發未發一說,為朱子學術道脈之大 關,獨云以靜為,未免啟後世學者之疑,不知朱子此說專為救先察識後涵養 之弊言之也。朱子自潭州(長沙)歸後,從南軒四先察識後涵養之說,守之 者幾兩年,及壬辰(1172 乾道八年四十三歲)之春,悟已發未發之各有界 限,宜有工夫,然後知南軒之學專於鬧處承當,而靜存之功闕而不備,譬之 無原之水、根之木,其何以流行而滋長乎!當時與南軒共講此學者,如胡廣 林、林擇之輩,皆未能悟及,不過於動時察識其耑倪而已。說中既備引程子 之說而結之曰:「但以靜為本耳。」又恐學者之或偏於靜也,復自注之曰:「周 子所謂主靜,亦是此意,但言靜則偏,程子又改言敬。 | 其深切著明為何如 乎!蓋嘗統已發未發而論之:凡已發未發云者,皆指喜怒哀樂言也,既云喜 怒哀樂則皆心也;心有靜時有動時,靜則為未發,乃心體流行寂然不動之際, 故直謂之性不可,而但可謂之中。中者所以形容不偏不倚之體於盤兆未萌之 中,雖程子云靜中須有物始得,然不得不謂之靜矣,及其動而為已發則情也。 然中節之情盎然保合,無所乖戾,故可以謂之和而不可謂之情;情統動而之 善惡,言之和則動而中節者也。若必先察識而後涵養,則是先和而後中,先 情而後性,既無以養夫未發之靜,又何以致察於已發之動,此朱子必申明之 曰:以靜為本也,且此意也。朱子即於說中明著之矣。其言曰:向來講論思 索,直以心為已發,而所論致知格物亦以察識耑倪為初下手處,以故闕卻平 日涵養一段工夫,其日用意趣常偏於動,無復深潛純一之味,而其發之言動 事為之間亦常躁迫浮動,無古聖賢氣象,由所見之偏而然耳。朱子之痛懲前 失如此,遂以此說及答廣仲擇之諸書一例致疑,不惟不能深究朱子立言之

²⁶ 張南軒,即張拭,字敬夫,亦作欽夫。生於宋高宗紹興三年(西元 1133 年),卒於孝宗淳熙七年(西元 1180 年)。本四川綿竹人,隨父遷居衡州(湖南),爲中興明將,曾爲高宗朝宰相。其學雖承湖湘胡五峰而下,但以親炙日短,所得甚淺而未能真切。參見蔡仁厚《宋明理學·南宋篇》頁 26。又南軒與朱子書信往返,形式雖爲辯論,實則皆隨朱子議論而行,此爲引發當時五峰弟子之不滿。牟宗三先生謂南軒反對「以覺訓仁」,放棄胡廣仲之觀過知仁說,且贊同朱子「知言疑義」之論,不能真切於五峰學之路可知。參見牟宗三《心體與性體》頁 326-327。

意,其於朱子之書始終前後,亦未免讀之不熟而考之欠詳矣。27

夏炘〈朱子以靜爲本說〉文稍長,故分爲上下二段落,此爲上論之段。此上論於靜與敬之道,言之較詳。依夏炘之意,朱子主靜之說,乃「專爲救先察識後涵養之弊言之」。蓋云南軒之學,專於鬧處承當,而靜存之功,闕焉不備。是先察識云者,只在動中處求,於靜處之際,則亦無法安其所安、定其所定;不若先涵養之靜處安然,不牽囿外物,則發而爲察識,自然心澄理明;否則,無涵養之積累,只於察識間求之,動而無靜,終必躁急迫切,流於險遠,至漫羨無所歸心;然如一味順周敦頤之說,只以主靜爲本,便又過於虛寂,甚而流於佛禪,是所謂偏於靜之闕,故由靜之字,朱子改之以程伊川之敬,乃以敬爲涵養所出,較言靜爲深切著明;而由靜之語敬,則靜有動有靜,有已發未發,而已發未發動靜云者,皆指喜怒哀樂而言之,然此喜怒哀樂亦皆心之所發,乃心體流行而寂然不動之謂,故謂之「中」可,謂之「性」則不可。且中者,在其不偏不倚發而合節,亦即機兆未萌之先,已有所節,此即程子所云「盎然保合,無所乖戾」。故而推根究抵,亦在性之寡欲,欲寡則雜念難生,不爲物所役,亦無聲色犬馬之牽誘,則其靜乃由澹然之靜發而爲誠然之敬矣。

又〈朱子以靜爲本說・下〉云:

然則周子《太極圖》之主靜,又何說乎!曰:「自程朱以前,不諱言靜,不獨周子然。」夫學須敬也,非靜無以成學,非武侯之言乎。人生而靜,天之性也,非《樂記》之言乎。定靜安慮,節次相因,非《大學》之言乎。且夫天地之造化,不專一則不能直遂;不翕聚則不能發微,此驗之乾坤,而靜可以為動之本也。人心之操舍,無夜氣之楛亡,而後有旦晝之清明。有事無之涵養,而後有應務之精詳,此驗之人事,而靜又可以為動之本也。自聲為不能發為之精詳,此驗之人事,而靜又可以為動之本也。自聲於為之精詳,此驗之人事,而靜又可以為動之本也。自聲於為之不過之後,佛變為禪,禪之為言靜也。以三藏為筌疏,以面壁靜坐為,而朱子堅守其說,以為聖學之所以成終而成始,而凡平日之偶及於靜,無非有所為而言之,非以是為學者之準的也。蓋嘗綜而考焉:二典始終「一欽」,而「敬」之字見於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論語》者,不一而足。靜與動為對待,靜不可以該動,而敬則貫動靜而一之。「主靜」之說,著於周子,而為不可以該動,而敬則貫動靜而一之。「主靜」之說,著於周子,而問子已自注云:「無欲故靜」。然則防微杜漸之意,不待程子而已言之懍懍矣。凡學朱子之,知以靜為本之所以立說,則可至於審耑用力,亦就說中之「涵養須用敬,進學在致知」二語求之,庶幾可以無弊云。28

「自程朱以前,不諱言靜,不獨周子然。」然此「靜」何「靜」,卻又是一問題。《易·繫辭傳》云:「易,無思也,無爲也,寂然動,感而遂通天下之故。」

²⁷ 《景紫堂全書·二》卷五,頁 209-213。

²⁸ 同上,213-214。

則此「寂感」,所豁顯者,毋寧爲一形上智慧,可爲「靜」的代詞。是而以「靜」 言「寂感」,則「非靜以成學」,「人生而靜」、「安靜定慮」之靜,可以依序得解。 正所謂由寂而感,寂感不離不二,是一對仁體本性的體悟,亦宋儒形上智慧的詮 解。此如周敦頤所言:「寂然不動者誠也,感而遂通者神也。動而未形,有無之 間幾者也。誠精故明,神應故妙,幾微故幽,誠神幾曰聖人。29」是「誠」、「神」 在「寂然不動」、「感而遂通」、於未動之前、已感之先、蓋已有其「幾」、此即夏 炘「以靜裕動」之理所源自。周子而外,程朱亦有是說。程頤云:「天地之間只 有一個感與應而已,更有甚事。」又云:「寂然不動,感而遂通。此已言人分上 事。若論道,則萬理皆具,更不說感與未感。30 ,朱子亦云:「《易》曰:無思也, 無爲也,寂然不動,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者,何也?曰:無思無慮也,無作爲也。 其寂然者,無時而不感其感通者,無時而不寂也。是乃天命之全體,人心之至正, 所謂體用之一源流,行而不息者也。31」則如夏炘所言「自程朱以前,不諱言靜, 不獨周子然。」此意當明白。再以主靜即主敬之義申說,則主敬又在乎「閑邪」, 閑邪者,誠自在,善自存。蓋以閑邪,則容貌端正,心慮純一,自然生敬,此敬 壹如前述,只是主一,既爲主一,則定如磐石,不之東,亦不之西;不之此,又 不之彼,那是端端點點的「中」,持「中」而恆,則能「敬以直內」,天理自明, 邪思邪行,即無得近,此乃謂之「和」,中和而順,君子渙然,其本乃得。

(四)敬偏一言則一事,專言則包全德說

夏炘云敬乃主一無適,其主靜無欲,乃至敬貫動靜,皆就心言;然心存之於 內,仍須發之於外,內外相合,道德之根纔能確立。故欲發揮朱子之敬義,說心 之外,言行之間亦甚緊要。若此云爲之說,朱子已先言之於前,故擬先提朱子之 言,以爲引證。《朱文公文集》載:。

〈答周舜弼〉云:

所論敬字工夫,於應事處用力為難,此亦常理。但看聖賢說「行篤敬」,「執 事敬」,則敬字本不為默然無為時設。須向難處力加持守,庶幾動靜如一耳。 32

《朱子語類》亦云33:

問:「夫子答子游、子夏問孝,意雖不同,然自今觀之,奉養而無狎恩恃愛之失,主敬而無嚴恭儼恪之偏,儘是難。」曰:「既知二失,則中間須自有箇處之之理。愛而不敬,非真愛也;敬而不愛,非真敬也。敬非嚴恭儼恪之謂,以此為敬則誤矣。只把做件事,小心畏謹,便是敬。」

²⁹ 周敦頤《通書》〈聖〉章。

^{30 《}二程集》卷第十五,頁 160。

³¹ 朱熹《易》「寂感」說。

^{32 《}朱文公文集》卷五十。

^{33 《}朱子語類》卷二十三。

事之有無,皆有一當然之理。主於事,即主於理。推而廣之,孝敬父母,亦同是一理。孝必本於愛,無愛便不成孝;靜者,只是一心主於此事,亦是一心主於此理;敬只是一箇心理之狀態,只是精神集中,所謂「其心收斂,不容一物。」者是。譬如孝父母,即此心集中在一愛上,遇無事時,則此心集中在此無事,在外看去,整齊嚴肅,恭謹儼恪;在內則是心理集中,始終敬順;由是此心集中在孝在愛,形之於外,則表現出一番和氣愉悅的婉容,此和氣愉悅的婉容即是一番溫敬,亦是一番懇摯。惟溫敬是溫敬,卻未可說溫敬即是和氣愉色的婉容,此因婉容爲一怡態,是敬之展現,只是敬之部份,亦非全爲敬所包涵。再如朱子〈答廖子晦〉云:

二先生所論敬字,須該貫動靜看方得。夫方其無事而存主不懈者,固敬也。 及其應物而酬酢不亂者,亦敬也。故曰「毋不敬,儼若思」。又曰「事思敬」,「執事敬」。豈必以攝心坐禪而謂之敬哉。禮樂固必相須,然所謂樂者,亦不過胸中無事而和樂耳。非是著意放開一路而欲其和樂也。然欲胸中無事,非敬不能。故程子曰:「敬則自然和樂。」而周子亦以禮先而樂後,此可見也。「既得後須放開,不然卻只是守」者,此言既自得之後,則自然心與理會,不為禮法所拘而自中節也。若未能如此,則是未有所自得,纔方是守禮法之人爾。亦非謂既自得之,又卻須放教開也。克己復禮,固非易事,然顏子用力,乃在於視聽言動禮與非禮之間,未敢便道是得其本心而了無一事也。此其所謂「先難而後獲」歟。34

此爲朱子隨「子晦」來書而逐項答之。其所謂敬之工夫,即行篤敬,執事敬。而謂之篤者,在誠誠懇懇始終如一,雖遇難處,亦動靜如一;此即有事無事皆誠懇篤實,無有放肆。而此敬字發展開來,皆在胸中無事自然和樂,然此無事非無所事事,乃臨事時,放得下胸臆之念,平平坦坦,洒然磊落,即有難處,亦力加持守,未有窒礙,此方謂之自得。自得者,居之即安;居之安,資之乃深;資之深,左右即逢源而無往不達,當即《論語》所云:「雖蠻貊之鄉行矣」。且而篤敬行事,一切規矩合宜,以禮行事,事事合乎中節,使云爲舉措,均合矩範,而事事順利,了然暢邃,則天清地朗,所見自明。

《朱子語類》亦載:

敬亦不可混淪說,須是每事上檢點。論其大要,只是不放過耳。35

「每事上檢點」,即在穩守大要,不有一絲放過,此是精當工夫,未可馬虎 敷衍;其在乎人者,則謹身節用;在事者,則按步就班,持恆以進,不致魯莽草 率有所失措。

³⁴ 同上,卷四十五。

^{35 《}朱子語類》卷八。

叉云:

敬有死敬,有活敬。若只守著主一之敬,遇事不濟之以義,辨其是非,則不活。若熟後,敬便有義,義便有敬。靜則察其敬與不敬,動則察其義與不義。如「出門如見大賓,使民如承大祭」,不敬時如何。「坐如尸,立如齊」,不敬時如何。須敬義夾持,循環無端,則內外透徹。36

敬與義須表裏一致。靜時察其敬,動時察其義,動靜之間,有敬有義,此纔 合存養省察之功。譬若學問之道,自須日日持敬存義,念念省察反思,學問方有 進益,如只是主一以敬,而不勉力以行,成效亦不見安好,要緊在於時刻存敬, 黽勉以繼,纔能內外合一,通透徹達;此亦如人底兩腳,立定是敬,才行是義; 又如人底雙眼,合目是敬,開眼見物便是義,如此,相協相契,方能爲是。因之, 若人時刻存得敬義,心必純正而湛然,亦必能存其天理,去其人欲,檢點防邪, 殃即不至。朱子之說如此,夏炘則就此題意,作一概括。

〈敬偏一言則一事,專言則包全德說〉云:

沙隨程氏迥曰:聖門無單說敬字時,只是敬君敬親敬長,方著箇敬字,何其 言之不思若是也。夫敬偏言之,則各有一敬,如敬君、敬親、敬長之類是也。 至於專言之,則堯之欽明,舜之勑命,禹之祇台,惕之日躋,文王之緝熙, 孔子之恭安,顏子之視聽言動,曾子之履薄臨深,孟子之勿忘勿助,周子之 無欲故靜,明道之揚休山立,伊川之繩直準平,朱子之從容禮法,伊古聖賢, 何一非敬德之所形乎!至於出門如賓,使民如祭,則仁以敬而成;禮以行之, 遜以出之,則義以敬而立。儀不及物,惟曰:不享。則禮以敬而行;仁能守 之,不莊以蒞之,民猶不敬,則知以敬而善。舜命契曰:敬敷五教。則君臣、 父子、夫婦、昆弟、朋友之倫,無非一敬之所彌綸也。箕子陳範曰:敬用五 事。則恭敬從乂,明哲聰謀,睿聖之官,無一非敬之所貫徹也。理莫精於未 發已發,自戒慎恐懼以至慎其獨,則立大本、體達道者惟敬,功莫大於時雍 於變,自修己以至安人安百姓,則治國平天下者惟敬,業莫敬於效天法地, 自曰明曰旦,以自出王游衍,則毋戲渝毋馳驅者惟敬,故敬者德之聚,非僅 一事之謂也。朱子曰:敬字工夫徹頭徹尾不可頃刻間斷。又曰:敬之一字, 真聖學之綱領,存養之要法。又曰:敬勝百邪,敬則萬理具在,其示人之意 切矣。昔程子謂仁偏言則一事,專言則包四德。余亦曰:敬偏言則一事,專 言則包四德,庶不為異說所奪云。37

夏炘之意,一在以敬而修己安人、治國平天下;一在以敬而勝百邪、包四德。 若此敬之義蓋亦無所不包。然如以義理言之,則敬似未能兼具所有之德,畢竟敬

٠

^{36 《}朱子語類》卷十二。

³⁷ 《景紫堂全書·二》卷五,頁 207-209。

者爲一理,主一之理乃爲敬,若以敬而包攝諸德,則孔仁孟義之說,或將有所不足,且而出門如賓,使民如祭,謂仁以敬而行;禮以行之,遜以出之,謂義以敬而立,乃形於外者,故云以敬而統諸仁義,本末之際,或有所顛倒。故如上所述「以敬通貫誠仁」其理纔合,纔能敬而溫婉,推而至於日用云爲之間。

總之,論及敬之工夫,則自始至終,都要保持心之常明。若夫主一之敬,敬貫動靜,乃或敬義相持者,無非此心之所發;且若此心不光明,迷茫漫漶,其敬之工夫即無從下手;以是知心明則天理明,心與理一,非是二事。有此境界,纔有此工夫;亦有此工夫,纔能到此境界。敬字可謂之工夫,亦可謂之境界,皆在人之清明醒覺耳。

五、結語

以《景紫堂全書》次第言,《述朱質疑》之十六卷次,應爲夏炘思想的重心。而卷四〈朱子己丑以後辨張南軒先察識後涵養考〉,及卷五〈朱子己丑以後專發明程子敬字考〉,宜爲《述朱》旨趣之精要。己丑(1169)之前,雖有丁亥(1167)「附(朱子)答何叔京論敬書二首」,言「敬爲集義之本」,然非主體,則己丑所論,必卷篇之精微。其〈辨張南軒先察識後涵養考〉,可視爲對張拭思想的析論;然重心仍在對程頤「敬」義的發明,故本文立論,亦就「敬」之理義,有所抒發。

再者,同爲義理,夏炘皆以「考」字爲題,要義仍在因考證而舉事實,所示即「事實之取證,更能見理義之明確。」此可由「漢、宋」兼舉之說,作一佐證。雖其理則之思辨未如今深諳邏輯者縝密,然字裏行間及段落結聯,皆能啣接一氣,於義理之析論,亦皆闡說得宜,得程朱思想的續脈。此清之際,王白田外,夏炘允爲繼之者,有如〈前言〉所述「硜硜自守,尚名節,厲實行,而爲粹然的納儒。」,蓋爲得矣。

因之,本文所舉「夏炘生平」,「《述朱》朱子之論敬,」及「《述朱》敬義之 歸攝」,其以「敬」爲寂感靜,進之通貫誠仁;且由小學之人事,徹而爲大學之 天德,下學以上達,則寖入中和至正之道,斯又何遠。

徵引文獻

清·夏炘:《景紫堂全書》,臺北:藝文印書館,(借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清同治元年1682王光甲等彙印、景印原書版,匡高十九公分、寬十二公分)。

清·夏炘:《述朱質疑》 16卷 、《景紫堂全書·二-四》,臺北:藝文出版社景印。

清·徐世昌等:《清儒學案·心伯學案》,臺北:世界書局,1965年4月。

《易經•尙書》,臺北:藝文出版社,1997年8月。

《詩經》,臺北:藝文出版社,1997年8月。

《禮記》,臺北:藝文出版社,1997年8月。

《論語•孝經•爾雅•孟子》,臺北:藝文出版社,1997年8月。

宋·《二程集》,北京:中華書局,2004年9月。

宋·朱熹:《四書章句集注》,山東:齊魯書社,1996年7月。

宋·朱熹:《朱子大全》,臺北:中華書局,四部備要本

宋·黎德清編:《朱子語類》,北京:新華書局,1986年3月。

明·王夫之:《禮記章句》2冊,臺北:廣文 1967年7月。

明·陳建:《學蔀通辨》,台北:廣文書局,1975年.4月。

清·王懋竑:《朱熹年譜》,北京:中華書局,2006年4月。

清·李二曲:《二曲集》,台北:世界書局,1970年6月。

梁啓超:《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》,臺北:里仁書局,1995年2月

梁啓超:《清代學術概論》,臺北:里仁書局,1995年2月。

熊十力:《讀經示要》,台北:廣文書局,1968年7月。

徐復觀:《中國人性論史》,台北:商務印書館,1969年1月。

徐復觀:《中國思想史論集續篇》,臺北:時報出版公司,1992年10月。

錢穆:《朱子新學案》,台北:聯經文化公司,1998年6月。

錢穆:《朱子學提要》,北京:新華書局,2002年10月。

陳俊民校訂:《朱子文集》,台北:德富古籍叢刊,2000年2月。

劉述先:《朱學論集》,臺北:學生書局,1982年8月。

劉述先:《朱子哲學思想的發展與完成》,臺北:學生書局,1984年8月

束景南:《朱子大傳》,福州:福建教育出版社,1992年10月

張立文:《朱熹思想研究》,北京: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,2001年12月。

楊慧傑:《朱熹倫理學》,台北:文津出版社,1990年12月

陳谷嘉:《張拭與湖湘學派研究》,湖南:教育出版社,1991年8月

蔡仁厚:《宋明理學·南宋篇》,臺北:學生書局,1993年9月。

牟宗三:《中國哲學的特質》,臺北:學生書局,1974年6月。

牟宗三:《心體與性體》,臺北:正中書局,1975年5月。

唐君毅:《中國哲學原論·原道篇》,香港:新亞書院,1973年5月。

唐君毅:《中國人文精神之發展》,臺北:學生書局,1974年6月。

余英時:《中國思想傳統的現代詮釋》,臺北:聯經出版公司,1986年4月。

余英時等:《中國哲學論集·清代篇》,臺北:水牛出版社,1992年5月。

李明輝:《當代儒學的自我轉化》,北京: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,2001年7月。

嚴文郁:《清儒傳略》,臺北:臺灣商務印書館,1990年6月。

楊錦富:《夏炘學記》,台北:花木蘭出版社,2009年9月。